

# 宝鸡市物价局文件

宝市价费函〔2018〕31号

## 宝鸡市物价局 关于市第一社会福利院基本服务 收费标准的复函

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你院报来的《关于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运行情况的报告》（宝一福政字〔2018〕3号）文件收悉。经研究，现就你院基本服务收费问题复函如下：

一、养老基本服务费指你院在保基本的基础上，按照民政部门规定比例确定的空余床位为其他老年人提供服务的收费。

二、养老基本服务收费标准包括床位费和护理费，具体服务内容和收费标准详见附件。收费标准为最高标准，你院可根据实际情

0000

况下浮。

三、请你们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收费公示，不得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和提高收费标准，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和物价、财政部门的监督检查。

以上收费标准有效期3年，有效期至2021年6月30日。期满前半年根据有关政策规定及成本变化情况，重新报批。

附件：宝鸡市第一社会福利院基本服务收费标准



### 宝鸡市第一社会福利院基本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项目	计价单位	收费标准	服务内容
床位费	元/月/人	380.00	病床、被褥、被套、床单、枕头、枕套、床头柜、痰盂、服装(四季衣服,从里到外,每人最少3套)、大小便器、夏有凉席、尿布、水电费
护理费	元/月/人	1100.00	落实一级护理各项护理服务内容,做好针对性护理工作; 对卧床病人,定期翻身,按摩、变换体位; 观察并掌握养员饮食、精神状态及病情变化情况。
		800.00	落实二级护理各项护理服务内容,做好养员护理工作; 帮助清洁口腔护理工作; 带养员到户外接受光照1H--2H; 将食物送到床前,按时帮助养员进食; 对易发生坠床意外的养员,做好相应的保护措施; 帮助养员开展康复活动。
		520.00	落实三级护理各项护理服务内容,做好养员的日常护理工作; 在护理活动中,协助养员搞好日常生活; 协助养员参与康复活动。
		450.00	指导养员漱口、洗脸、梳头、洗脚、清洗会阴部; 定期理发剃须、洗头、剪指(趾)甲、更换衣裤; 安排养员洗澡,指导养员整理床上用品; 对养员的餐具及生活用品严格消毒; 组织养员集中进餐,观察进食情况; 组织养员开展康复活动。